

类别：B类

西安市未央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

签发人：董鹏

未建提函〔2023〕2号

对区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 第98号提案的复函

雷泽阳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优化绿色建筑发展，推进装配式建筑的建议》（第98号）收悉，经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相关情况背景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我省重大决策部署，坚持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发展理念，围绕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总体目标，以有效需求带动供给升级和产业发展，以有效供给加速市场应用和建筑品质提升，积极稳妥推进装配式建筑范例城市建设，促进我市建筑行业转型升级，推进建筑工业化快速发展。

二、重点工作安排

(一) 落实主体责任，形成责任闭环

紧密结合我市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夯实绿色建筑各方主体责任，建立职责分明的“责任闭环”工作体系，确保绿色建筑项目建设环节闭合、全程可控、责任明确。

（二）畅通绿色通道，提高审批人员综合素质

优化审批服务。为企业开辟“绿色通道”，根据不同项目类别、规模、性质对企业跟踪指导，严格按照承诺时限办理，深化审批执行力。加大对绿色建筑、装配式建筑、低能耗建筑的倾斜力度。同时积极开展相关业务培训，提升工建窗口人员和审批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，从严从实从细，高标准、高效率推动各项工作落细落实，为项目手续办理创造最优条件。

（三）加强技术培训，调动行业积极性

邀请行业专家组织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培训，全力推动全区绿色建筑、装配式建筑高质量发展，进一步调动市场主体推行绿色建筑的积极性。

（四）加强监督管理，确保高效运行

对即将完工的项目及时开展绿色建筑中期核查、节能审核。加强事中事后过程监管，做好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发展引领，确保绿色建筑、装配式建筑各项要求落实到位，对发现问题的项目要求建设单位立即整改，形成工作闭环。

（五）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良好发展氛围

一是做好集中宣传。结合节能减排宣传周、全国低碳日等，开展绿色发展主题实践、集中宣传等活动，提高社会对绿色建筑

的认知度。二是做好法规宣贯。对国家、省、市出台的一系列法规制度、政策文件，及时传达、广泛宣传，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

最后，衷心感谢您对绿色建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西安市未央区未央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4月28日

(联系人：李佳佳

电话：86254311)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、区政府办公室

未央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办公室

2023年4月28日印发
